



抱着这唯一幸存的小狼，就像抱着自己的孩子，他触动了我心里深处最柔软的地方……

01 | 引狼入市

我刚去若尔盖草原写生的时候，绝没有想到草原上会有一只濒死的、注定会影响我一生的小狼崽向我发出微弱的呼救声……

一踏上这片海拔近四千米的高原草甸，我就立刻感觉到空气稀薄，太阳炽烈，长风刮劲草，几乎没有高大树木能够扎根生长，这里只有广阔无边的草场和绵延起伏的浅山。据当地人说，“若尔盖”的藏语含义是“牦牛喜欢的地方”。放眼望去，雪山，经幡，白云，牛羊，澄澈的天宇，金碧辉煌的寺庙……这是每一个画家梦寐以求的自由乐土。

此时正值四月，压抑了一冬的烈日开始炙烤高原上的每一寸土地。正午，我背着画夹与行囊顶着骄阳越走越渴，四周没有树木可以遮阴，水也早已喝完。我终于在无边无际的草场上找到了一处牧民家，推门进去讨口水喝。

这草原深处的牧民家少有外来的汉族客人，因此他们异常热情。一

个牧民老阿妈端出酥油茶，揉了一块糌粑递给我。几个粗通汉语的牧民围坐桌边，和我拉起家常来。闲聊中，他们说起了草原上新近传来的关于狼的故事。我是个动物迷，一听之下立刻来了兴趣。

“很久没见过那样的狼了！”老阿妈在我对面坐下来，褪下臂上的佛珠串，一颗颗数着，娓娓道来，“前些日子，一只大公狼钻进一家人的羊圈偷走了一只羊。丢羊的消息一传开，打猎的人就去下了狼夹子，没几天，狼夹子不见了！后来找到了夹子，但上面只有一只咬断的狼爪，狼竟然跑了！”

“狼咬断了自己的爪子吗？！”我吃了一惊，虽然以前在小说中也读到过这样的描述，但总是当文学故事看，此刻听草原上的牧民讲现实版本，不禁心惊肉跳，“还真有这样的事儿？！”

“有，草原上的狼狠着呢！”老阿妈连连点头，从她接下来的描述和旁边几个牧民的补充中，我努力还原着当时的景象：

那只被夹的大公狼拖着狼夹子跑不远，立刻咬断了受伤的前爪，翻身逃命，被几只藏狗循着血味儿一路追撵过去。大公狼三只爪子爬不上山，慌乱当中躲进山脚下乱石堆的石缝里，狼头向外，严防死守！围上来的几只藏狗里有一只年轻没经验的狗，见了瘸狼，以为好对付，不知深浅地往里冲，刚伸进半个头就被大公狼连头带喉咙一口咬住，狗眼珠子也被咬爆了，狼头一阵猛甩，狗哼都没哼几声就被公狼撕破了喉咙，死在了洞口。剩余的藏狗吓得再不敢往里冲，只管大声汪汪叫着报信。狼也死守在石缝里不出来。

闻声赶来的猎人和牧民轰开狗群，见石缝不太深，猎人就把藏刀插在马棒子头上，戳进洞去，一阵乱捅，把大公狼活活捅死在石缝里。

老阿妈一颗颗拨着手中的佛珠，露出不忍的神色：“最可怜的是后来那只母狼，刚生狼崽没多久……”

“还有一只带崽的母狼？”我惊讶地瞪大了眼睛。

“是呀！”阿妈回答，“所以公狼才会去偷羊。”



我点点头,从我对狼生活习性的了解中,我知道,母狼生育幼崽期间都是待在狼洞里,而打猎养家的任务就交给公狼。这只初为狼父的公狼有一家子要养活,猎食育幼是每个狼父亲的本能。可即便如此,狼也是从不愿意与人为敌的,难道祖先们血的教训还不够吗?我深为同情但很不赞成公狼猎取家畜的冒险行为:“真傻,公狼死了,那一窝狼怎么活?他去抓野牛野羊不行吗?”

“野牛野羊?”大胡子牧民干笑了几声,“你一路走过来,看见了吗?”

“斑羚呢?麂子?青羊?狍子?鹿子……”我把我能想到的,能作为狼的食物的野生食草动物名字问了个遍。大胡子摇着头:“这些稀罕物要有的话,早就被人打光了,还轮得到狼下手?”

我心里一沉,顿时明白了公狼甘愿冒死偷羊的原因,我突然憎恨起人来。

牧民大哥接过大胡子的话:“那公狼死了以后,母狼就像疯了一样,

大白天都敢闯进牧场，接连咬死了三四只羊。晚上，母狼就跑到山头上或者在公狼被杀的地方一声接一声地哀号，嚎得牧民每天都提心吊胆的……”

我追问：“有人看见那只母狼了吗？”

“怎么没看见？大白天都来，狗也撵不走她，见了人也不躲，那母狼纯粹是在跟人玩命。”牧民大哥摆摆手，示意我不要打断他的话。我立刻闭嘴静听，生怕错过了哪一个细节，牧民大哥的讲述把我带回了数天前：

那几天里，饱受丧夫之痛和饥饿折磨的母狼夜夜哀号，牧民惶惶不安，加之母狼自杀式的挑衅，天生不可调和的牧民和狼之间的矛盾更加尖锐。为了免除后患，有经验的猎人们到处搜寻，找到了狼窝，几番试探，发现母狼不在，但窝里分明还藏有小狼崽。有人建议掏了狼崽，炸掉狼窝！有人怕招致母狼更疯狂的报复，建议留下一只活的狼崽，母狼爱子心切，一定会带着仅存的小狼远走他乡躲避灾祸，但是要把小狼的一双后腿折断，让母狼养一只永远站不起来的狼，一辈子身心疲惫，再也别想卷土重来；有人还是不相信这几乎亡命的母狼会护着崽子离去，认为应该主动斩草除根，先留下这窝小狼崽，引诱母狼回来，再一网打尽，这样又能多一张大狼皮。

牧民大哥咬了一口糍粑，慢慢嚼着，看了看老阿妈，似乎有点不忍心说下去了。我急切地望着牧民大哥，想听他继续说完。

牧民大哥犹豫了一下，接着道：“猎人后来投了毒肉，本来想毒死的狼皮最完整，可让人万万没想到的是，中毒的母狼竟然自己用牙把背皮撕烂，死都不让人得到那张狼皮！”

老阿妈手上滚动的珠串滞涩了。“母狼临死还爬回狼窝，挨个舔她的小狼崽，紧盯着围上来的人嗥叫，嗥得喷血，嗥得人心发颤，一直嗥到咽气。”老阿妈摇摇头说，“其实母狼根本不是‘被’毒死的……”阿妈特别强调了那个“被”字。

“怎么讲？”我仔细听阿妈的说法。

“狼又不傻，惯用的那些毒药味道大，连狗都骗不过，草原上的狼早就不上那种当了。而且母狼咬死了牧民那么多只羊她不吃，却偏偏去吞食有毒的肉，为什么？——公狼死了，她也不想活了。”

我心头一阵阵地拧痛：“可母狼毕竟还有一窝狼崽啊，她死了难道不心疼小狼吗？”

“心疼有什么用？没公狼帮着找食，落单的母狼哪儿有能力养活一窝狼崽啊，拉家带口的，搬家搬不远，近处又没食，狼窝又被人发现了。母狼最爱崽，从不会像豹子、熊猫那样丢下幼崽自个儿逃命，眼看迟早是个死，还不如同归于尽。”

“那小狼崽呢？死了吗？”此刻我最关心的莫过于那几条小生命。

“这就不清楚了，听说是被掏走了，六只小狼崽都没睁眼呢，多半活不成。”牧民大哥回答。

这几只小狼崽的命运立刻牵动了我的心，我急急追问：“这具体是什么时候的事情？被谁掏走的？那人住在哪儿？联系得上吗？我想看看那窝小狼崽。”

“昨天才听河那边过来的人说起。牧区没电话，没办法联系谁。具体哪家也不太清楚。你要打听，不如沿河往上走，再问问，或许还有人知道。你想见小狼崽？母狼都死了，你大概只能见到一窝死狼崽了。”

我的眉头蹙了起来，这故事如果出自城里人茶余饭后的吹牛，我也许只当猎奇般听听，不会太留心，可对于有信仰的人说出的话，我坚信不疑。事情发生不久，我耳边似乎响起了狼崽轻微的呼救声。我心中忽然升腾出一个强烈的愿望，一定要知道这几只小狼崽最后的命运。

主意已定，我立刻起身收拾行囊，灌上一大壶水，再次跟牧民确认方向。

老阿妈挽留道：“太热了，等太阳下山再走吧。”

“没事，阿妈，越早越好。”我笑了笑，继续整理行囊。

阿妈颤抖着手，把那串一直数着的佛珠放在我的手心，双手紧握，念着我听不懂的话，又在我额头摸了一下。我双手合十虔诚地向她致谢、道别，带着阿妈的祝福出发了。

老阿妈倚靠在门口的身影渐渐模糊。

我加快脚步拼抢时间，天黑前一定要多问几户人家。在若尔盖草原上新近发生的这么令人震撼的狼故事，一定有很多人知道，如果在城市，街头巷尾早就传开了。

然而事情的进展并不像我想象的那么顺利。我一直走到天黑，问了三四个人，他们都对这事一无所知。找来找去，两天过去了，我才意识到自己低估了寻找的难度，像这样盲目地徒步撞运气，找到的概率几乎为零。正在灰心之际，公狼被剥皮的细节提醒了我。狼皮既然被剥，肯定要尽快找人熟皮，公路和路边的饭店旅馆正是各色人等汇集的地方，消息最灵通，最不济还可以找到皮匠，或许能打听到蛛丝马迹。想到这里，我顿时兴奋起来。

紫蓝色的天际刚能看清远山的轮廓，我就早早收拾好帐篷，啃上一块方便面饼，用手机的GPS定位找准公路的方向，用几个创可贴贴好脚上的水泡，踩着坑坑洼洼的草甸，一脚高一脚低，匆匆上路了。

中午，顶着太阳赶路，吸进肺里的空气都是烫的。当我终于走到公路边时，傻眼了，几乎笔直的公路前后都望不到头，光秃秃的路两旁哪里看得到任何饭店旅馆。

我叫苦不迭，拿出水瓶，节制地喝了一小口水，把画板顶在头上，勉强遮一小片阴凉。在高温的蒸烤下，长长的公路尽头渐渐有了些朦胧意味，像海市蜃楼的幻境。

水已经喝完了，上烘下烤，这真是名副其实的“干”等……终于出现了一个骑摩托车的藏族小伙儿，当地人是最愿意停车的，为求助的路人稍作停留也是一种淳朴的信任感的体现，这在城市人中已经很少有了。我老远就跳起来，大叫着猛挥双手，藏族小伙子慢慢停了下来，我赶忙

迎上去问他关于狼的事，他摇头，懵然不知。我哪里肯放过这根救命稻草，马上塞给他一百块钱，一定要搭他的车，让他送我到有饭馆的地方。小伙子眯着眼睛笑了笑，摆手把钱推还给我，大方地指了指后座。我感激地跨上了车。走了大约几十公里，终于进了县城。果然看到有些当地人蹲在路边，面前的地上摊放着刚收来的牛羊皮。我连问了几个收皮人以后，最后有一个开着拖拉机的收皮人说：“好像是听说过这么回事儿……”

终于有了线索，我兴奋得心都要从胸腔子里面蹦出来了。于是反复请求他带我去寻找。

他纠结了片刻，用挡风的围巾把嘴脸捂得严严实实，只露出两只眼睛，然后绕到拖拉机后面，卷起拖斗上的几张牦牛皮，腾出点位置，干脆地说：“上车。”

拖拉机开在草原的公路上，头顶烈日，大风刮得我睁不开眼睛，但我的心情却敞亮起来，几天来终于有了确凿的线索，我又喜又忧，喜的是眼看就能到事发地，甚至有可能见到生平从未见过的野狼崽，忧的是不知道见到的小狼崽是死是活。

午后，厚重的云层笼罩过来，草原要变天了。当大风已经把拖拉机上的我吹得蓬头垢面的时候，收皮人终于在公路边停了下来。“剩下的路在草场上，拖拉机开不过去了，你得自己走。”他伸手指着远处草场上依稀可见的一处帐篷，“就是那家人。”

我跳下拖拉机，目测了一下距离：“这该有五六公里吧。”

收皮人嘴巴一咧，笑道：“草原上的路看起来近。”

“不能开下去吗？”我已经知道草原徒步的艰辛。

“这坑坑洼洼的，车一下去就卡住了。”

我仔细看着草原上那些拱起的土包，小的像钢盔，大的像扣翻的水桶，密密麻麻，这样的草场别说拖拉机，连摩托车开上去都困难。看来必须徒步了，我匆匆谢过收皮人，一路狂奔疾走，直跑到傍晚过后，离帐篷

越来越近，帐篷前依稀坐着一个藏族老人。陡见陌生人出现，帐篷外几只大獒犬狂吠着气势汹汹地迎了上来，我上气不接下气，变声变调地喊着：“我不是坏人！我来找小狼！我不是坏人！”

赶牲畜回家的两个小伙子和在帐篷外忙碌的大姐急忙叫喊着拉回獒犬，拴了起来。这一家人对我这个陌生人急匆匆的到来颇感意外，而我大声呼喊的“小狼”两个字一钻进他们的耳朵，他们就立刻有些警惕而排斥起来，不知道我到底想干什么。

老人几步走过来挡在帐篷前，摇着经筒，慈眉善目却表情阴郁。那两个牧民小伙子和大姐试着问我的来历，其中一个戴毡帽的小伙子翻译着我们的对话，我气喘吁吁地说明了来意。大姐和小伙子们扭头看向帐篷前的老人，老人一言不发，表情复杂地打量着我。

“小狼还有活着的吗？我找了三天了……”我累得颓然跌坐在湿漉漉的草地上。老人家的神情这才渐渐缓和下来，终于叹了口气，于心不忍地让到一边，指了指帐篷，答了我第一句话：“你来晚了。”我的心霎时沉到了谷底，爬起来急匆匆地撞进了帐篷。眼前的地上最后一只小狼已经不再有声息，他四肢松散地侧躺着，一动不动，连肚子上的皮毛都看不出丝毫的起伏。跟进来的毡帽小伙子拨弄了几下，拈住小狼后颈拎起来摇了摇，小狼垂着爪子耷着头晃荡着，毫无声息。毡帽小伙子放下小狼，摇了摇头：“死了……五天不吃奶还活啥呀？”一句话如五雷轰顶，“我还是来晚了！”我把头埋在手心里，憋了几天的悲痛终于难以抑制，猛然间放声长啸起来，只有那长啸声才能悼念我心目中的狼。

突然，“死去的小狼”耳朵一跳，一个激灵，颤颤巍巍地翻过身来，闭着眼睛晃晃悠悠地撑在地上细听动静。

“咦？啊……”牧民们齐声唏嘘，似乎也找不到什么词来表达惊讶。

“活着？五天不吃奶居然还活着？！”我瞪大了眼睛，这突如其来的惊奇让我悲喜交加，这是我生平第一次见到一只活生生的小到没睁眼的野狼崽。难以置信，明明已了无生机的小狼居然会死而复生？我一时竟

不知道接下来该做什么了。小狼瑟瑟抖动着，满怀希望地站着，像个盲人一般还在凝神静听，我也不知道哪里来的灵感，轻轻蹲下身子试探着呜呜呜地叫了几声。

小狼浑身猛烈颤抖起来，如同在黑暗中摸索的人乍见曙光，他立刻循着声音，跌跌撞撞地爬了过来。他没有视力，完全是凭着听觉和感觉爬过来找我，这何尝不是一种缘？那一刻我猛然相信了狼的确是有灵性的，冥冥中自有天意牵引。后来我才知道，那一声长啸恰似狼妈妈临终前的悲叹，那些呜呜声正是母狼殷殷唤子的声音。

小狼嗅着、拱着，小爪子抓着我的衣襟，使劲往我怀里爬，吃力地仰起头想舔咬我的嘴唇，这是小狼认妈妈的举动，是与生俱来的生存本领。强烈的求生欲让他在黑暗中义无反顾地摸索着，追逐我的声音——小狼把我当成了他的妈妈。

我伸手到小狼腋窝把他抱了起来，小狼崽的头绵软无力地耷拉着，呼吸若有若无，薄得像张纸一样的皮肤下，小肋骨在我指缝间一根一根往下滑漏。我惊道：“怎么这么瘦？！”

“当然了，他不吃东西。”大姐说。

“有牛奶吗？快！”我近乎命令似的急喊。

大姐忙拿出早上挤的鲜牛奶，我小心翼翼地抱着小狼崽暖在怀里，用一只不锈钢小茶盅盛上牛奶，放在铁灶上烧开再浸入凉水中快速冷却下来。我咬一口饼干喝一口牛奶在嘴里含着，蹲下来仍用刚才呼唤的声音对着怀里的小狼：“呜、呜、呜……”小狼动了，迅速抬起小脑袋来盲目而焦急地嗅闻着寻找着，我把含化了的饼干奶浆吐在手心送到他鼻子下面。小狼猛地一口咬上来抢夺奶浆，把乱溅的奶浆连同我手心的血肉一股脑地撕咬着往嘴里吞送。

我疼得啾啾咬牙，忙不迭地抽手，对着昏暗的灯光一看，手心里已经被小狼的尖牙刺出两个米粒大的血洞，汩汩地冒出血来。小家伙突然又找不到吃的，绝望地哀叫起来。我顾不上处理伤口，忙戴上皮手套再

小心翼翼地喂他。五天以来滴水未进的小狼把一杯饼干奶浆吃得干干净净。尽管饿极了的小狼还在焦急地寻找，伸长了脖子向我的嘴唇乞食，但我绝不敢多喂。

喂完食物的皮手套已经多了好几个眼儿，这小家伙还没睁眼就狼性十足。小狼吃了一点东西，渐渐安静下来，呼吸也似乎比先前平稳了些，随着湿漉漉的夜风一吹，小狼开始无助地发抖。我忙拉开冲锋衣把小狼捂在怀里给他温暖，小狼一个劲地往冲锋衣里面我的腋下拱去，似乎此刻越是黑暗拥挤和温暖的地方越能给他以最大的安慰，他仿佛在拼命寻找狼洞中与母亲相依相偎的安全感。我生怕腋下厚实的冲锋衣会让小狼窒息，就略略放宽松了一点，谁知只要有一丝松动的余地小狼立刻又往更紧、更拥挤、更温暖的里面钻。直钻到大半个身子都埋没在我腋下进无可进，小狼才勉强消停下来。颤抖渐渐平息，他几乎是呻吟着疲惫地舒了一口气。

我早就听说没有自卫能力的小狼崽会本能地装死，但没想到他竟



然能装得如此耐性十足，连众人都被他的毫无生气所迷惑。不过眼前的这只五天未进食的小狼崽恐怕一小半是装死，一大半却是真“死”。他只能一动不动把自己的能耗降到最低，期待着获救的一刻，也可能就在等待中完全死去。我突然想起了他的兄弟姐妹，忙问：“其他的小狼崽呢？”

“死了。”牧民回答。

“真的死了吗？”我怀着一线希望，“不会像他一样装死吧？”

“肯定死了，那些狼崽两天都没熬过，死硬了才拿出去埋的。阿爸看这只小狼一直还是软的，有点气息才坚持留着。”大姐回答。

一直站在帐篷边被称作阿爸的老人听见我们谈起死去的小狼，默默地转身走出了帐篷，似乎一点也不想回顾这些伤心事。

我才燃起的希望又熄灭下来：“他这五天都吃过些什么？”

“他什么都不吃，就是拱那些死了的狼崽。”毡帽小伙子说。

“把死狼崽拿开的时候他还咬人呢，后来没力气了就一直躺着。”大姐说。

我心里一阵难过，难以想象小狼这些天都是怎么熬过来的，离开了母狼的体温和兄弟姐妹相依偎的取暖，草原寒夜的温度足以夺去他柔弱的生命。我轻轻探一根手指进去抚摸小狼，他鼻子干燥，耳朵滚烫，在发烧，身体相当虚弱，似乎刚才的一番挣扎寻找又将他仅存的一点体力消耗殆尽。我感觉到那张毛茸茸的小嘴叼住了我伸进去的手指，接着指尖被小狼温暖湿热的小舌头包裹了起来，他虚弱地吮咬了两下。小家伙没吃饱，但对饿极了的小狼，我不敢猛然喂得太多。

才一会儿，在我怀里刚安静下来的小狼，身体突然扭来扭去，就像有千百只蚂蚁在叮咬他，紧接着小狼重重地抽搐了几下。我感到不妙，忙掏出小狼放在双腿上观察症状。小狼无力地垂着头，痛苦得像百蛇缠身，又抽搐了一下，“哇”的一大口把刚才吃的饼干奶浆尽数呕了出来。他咳嗽一声，又在强烈的求生欲望驱使下，把吐在我腿上的东西尽数吞进去，强行往肚子里咽。他仿佛很清楚那是他的救命粮。可过了一会儿

他又吐，吐完再吞。

我急得泪花乱转，怎么会这样？小狼的状态比我想象的更糟糕，难道他的肠胃已经虚弱到不能接受食物了吗？吃了就吐怎么救得活？难道他死而复活的现象只是回光返照？刚挽回的小生命又要我眼睁睁地看着他死吗？我手忙脚乱地给他捋着皮包骨头的背脊，揉着胀鼓鼓的肚子。我摸着他那与瘦弱身体极不相称的硬邦邦的大肚子，这似乎提醒了我什么，我这才从悲伤和焦急中清醒了过来，想起了一些重要的事情：“他这几天拉屎了吗？”

大姐仔细想了想：“没有。”

幸好我有过救助狗崽的经验，我忙把自己的毛巾拧了一把热水，托起小狼崽的屁股，一面用热毛巾反复擦拭刺激着他的肛门，一面轻轻替他揉着肚子。十多分钟后，小狼有了反应，挣扎着翻身，我忙把他放在地上。刚下地，小狼就拉出一团黑色的狼粪，奇臭难当，苍蝇立刻聚集过来，帐篷里的人纷纷掩上了鼻子。小狼走了几步换了个位置又拉了一大摊，难以想象一只小狼的肚子里竟然装了那么多的污物。很多小狼崽出生头几天，不会自己排便，大小便憋在肚子里，需要母狼用舌头舔动刺激狼崽的排泄肛，小狼崽才能排出大小便。又或许这么多天的装死几乎让他进入了类似冬眠的状态，难怪他吃下东西又呕了出来，有这些粪便在肚子里顶着，胃哪里还有蠕动的余地？

小狼奋力拉出最后一摊，摇摇晃晃地似乎有些虚脱了，一屁股坐在粪上。我又拧了一把热毛巾，把小狼崽抱起来，仔细清理干净他身上的污物。

过了一个多小时，小狼崽不再呕吐也不再抽搐了，我又喂了他一点牛奶，之后仔细擦干净他嘴边的奶浆。

“张开眼了！”牧民大姐惊奇地指着怀里的小狼崽。我仔细看去，小狼的一只眼睛已经睁开大半，另一只还像被胶水粘住一样只虚开一条细缝，隐隐透出光来。

牧民们为小狼能死而复活啧啧称奇，对我这个外来人的救治也觉得不可思议。他们的态度亲切了很多，遗憾地说：“你要是早来几天，其他的小狼可能也救得活。”

我心里一痛，抱着这唯一幸存的小狼，就像抱着自己的孩子，他触动了我心里深处最柔软的地方，一种想要呵护他的愿望陡然升了起来。

在老阿爸和大姐的帮助下，我在他家的帐篷外支起自己的小帐篷，一天数次煮熟牛奶溶化饼干喂小狼。小狼的精神很快好转，仿佛只要有食物，他立刻就能恢复顽强的生命力。次日下午，小狼就能离开我的怀抱，下地蹒跚地走上几步了。这时我才有机会仔细端详起小狼来。

这是一只小公狼，昨晚有气无力耷拉着的小脑袋像复活的秧苗一样挺了起来，翘着黝黑的小鼻子东闻西嗅。没睁眼的时候，他的眼睑就像刀片划出的两条细缝，缝中隐约透出些水盈盈的光来；现在小狼的眼睛已经完全张开了，只是眼睛里还有一层明显的蓝膜，就像一个刚恢复视力的人正在逐渐适应光明。小狼灰黑色的体毛蓬松芜杂，一层细细的金色长绒毛轻轻颤动，如同蒲公英的花丝一般似乎轻轻呵口气就会飘然散去。小狼尾巴上的绒毛还没长齐，光溜溜的像根老鼠的尾巴。他身上一股淡淡的野狼膻味和牦牛奶味儿掺杂混合。他的身体很轻巧，随意捏住一点皮肉就可以将他整个拎起来。

大姐和毡帽小伙子每天都给我端来酥油茶，然后伸头进帐篷看望小狼崽，但小狼一听到声音就立刻拱进睡袋里一动不动地装死。我轻轻揭开睡袋一看，小狼在里面安静地蜷缩着，活像一大团牛粪。只有听见我的声音，他才立刻翻身起来，呜呜地要吃的。

老阿爸把这一切看在眼里，面色日渐温和，有天还对我们微微笑了一下，但却仍旧寡言少语。

小狼一直在发烧，除了我随身携带的一点应急药物之外，牧区没有可救他的医药可寻，我几次想跟老阿爸商量带小狼回城里救治，可每次看到他严肃的表情，话到嘴边又咽了下去。我怕老阿爸不同意，更怕老

阿爸干脆赶我走。

“你把他带走吧，”老阿爸终于对我说，“藏族人信佛，如果能救他一命，也算我对母狼赎罪了。人破坏了狼的栖息地，狼侵犯了人的安宁，人和狼都是不得已啊。”

怀抱这小小的异类孩子，我和小狼的故事就这样开始了。

我本来是去草原写生的，结果却带了只小狼崽回来，我咋跟爸妈交代呢？我老妈是连狗都怕的人，何况是狼，这叫“引狼入室”啊！小狼崽带回家又安顿在哪里？

眼看着已经到成都了，我也想不出更好的办法来，再磨蹭也得回家，只好走一步算一步，先把小狼暂时藏在我的画室里吧。

我家是公寓顶楼跃层式结构的房子，一共三层，客厅厨房在一楼，父母住在二楼，我的画室在三楼。画室外是屋顶花园的小菜地，我老爸在菜地里种了许多蔬菜，只偶尔上来浇浇水，父母很尊重我的隐私，一般很少进画室来打扰我作画，所以画室是目前偷养小狼的唯一去处。我想只要能瞒住父母，穿过一、二楼，就算闯过第一道关了。

上楼之前，我在这没人的地方，先让小狼吃饱喝足透透气，然后让小狼躲进纸箱子里，摸摸他的脑袋安抚他，心怀忐忑地念叨：“小狼啊小狼，你可得沉住气，接下来我们要一起闯关了。”小狼机灵的眼睛骨碌碌地望着我，仿佛有所领悟似的，在纸箱里调整了一个舒服的姿势，躺下就不再动了。我盖上纸箱，拍拍箱盖试着“惊扰”他，箱子里毫无反应，小毛孩在“装死”，这是野生动物幼崽的本能。小狼的合作立刻给我增添了几分信心。

我抱着纸箱来到家门口，贴着门缝听家里的动静，父母似乎在客厅看电视。我做了个深呼吸，硬着头皮按响了门铃。

爸爸开的门：“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箱子里装的啥？”

“没啥，有点事儿。”我含糊地说着，低头夹着纸箱子就往楼上走。



我进了画室，把纸箱轻轻放在地上，正要转身关门，妈妈跟了进来，絮叨着：“你这娃娃，回家也不跟父母说说话，尽知道往画室里钻。”说着，妈妈突然留意到纸箱子上扎出来的几个透气孔，又看看我拿的牛奶，疑窦顿生：“你不会又捡了猫猫狗狗回来吧？”

我心一虚，真是知女莫若母。我收养流浪猫狗是有无数次“前科”的，每次都是偷偷摸摸带回来，结果刚进门没一会儿就被细心的父母发现，然后是旷日持久的说服教育：“天底下那么多的流浪狗，你救得完吗？万一感染上狂犬病咋办？”我承认父母的担心是有道理的，不过，我还是愿意救得一命算一命。

“没捡猫狗。”我说的是实话，这次的状况大大挑战老妈的想象力，“不信你打开看嘛。”我破釜沉舟将她一军，因为我敢赌当妈的不会去翻看女儿的东西。不过姜还是老的辣，老妈用脚尖磕了磕纸箱，侧耳细听，按照她往日的经验，如果里面藏着猫狗，被这样惊扰后，立刻就会抓挠或者吠叫起来……然而纸箱纹丝不动，确实不像有活物的样子。妈妈这才放心地下楼了。

耳听再没动静，我伸头出去张望了一下，反手关上画室的门，拍拍狂跳的心脏，激动得手舞足蹈起来。从前每次捡回流浪狗都会被父母检查出来，这次居然这么顺利就闯过了第一关，我心花怒放！

聪明的小毛孩儿啊，你这么沉得住气，太好了！咱们已经闯过第一关了，这下，我就能瞒过家里人，悄悄地收养你了！



幸好他只是宠物狗，獠牙没那么尖利，被阻止得还算及时，否则一旦咬穿动脉，这小狼还有命吗？

02| 遇到了“老狐狸”

然而，我高兴得太早了，第一关还没过，我万万没想到矛盾的起因竟然来自“狐狸”。

狐狸是我从小养大的一只博美犬，雄性，因为浑身雪白，酷似北极狐，所以给他起了“狐狸”这个名字。狐狸的妈妈生他的时候难产，肚子大得出奇，宠物医生都以为怀了好几个，结果剖腹产下来却只有一只小狗崽。因为在狗妈妈肚子里吸收了足够的营养，出生以后又有充足的奶水，狐狸长得结结实实，腿粗脑袋大，不同于其他细胳膊细腿儿的袖珍博美犬，他更像是一只小萨摩耶。

狐狸的脑瓜相当聪明，学东西特别快。他能听懂至少几十句常用语和指令，看家门、叼拖鞋、握手、打滚无一不会。他每天早上趴在床边舔着我的手背叫我起床。美食当前的时候一定要抬头征得我的同意才开吃，如果我始终没点头，他就只好眼巴巴地看着面前的食物流口水，绝不会偷吃。最逗的是，握手的时候狐狸分得清左右，让他伸左爪过来，他



绝不会把右爪放在你手心。每次上街过斑马线，他会两条后腿站立起来，伸一只前爪给我，让我像牵小孩子一样带他安全过马路。狐狸懂事，狐狸乖，狐狸啥都好，就是嫉妒心强。

狐狸今年五岁，按照狗的年龄而言，他也算是中年的“老狐狸”了。我要瞒过父母容易，想瞒过狐狸的狗鼻子可就没那么容易了。

我刚一进门，分别一周多的狐狸就高兴得绕着我转圈，屁颠屁颠地跟着我进了画室。在我庆幸瞒过了妈妈的时候，狐狸还乐呵呵地蹦跳着附和我呢。这会儿，我兴奋地在纸箱前蹲下来，狐狸早就闻到箱子里有种特别的味道，立刻凑了过来，满心以为我给他带回什么好东西了。我轻轻打开纸箱，慢慢侧翻过来，小狼随着纸箱的侧翻，头下脚上，松垮垮地滑落到另一侧，随着“吧唧”一声，像摊烂泥一样倒下来，小眼紧闭，像个毫无生命的毛绒玩具，再专业的演员也演不出这么逼真的死态。

狐狸伸长了脖子进纸箱里好奇地探看，用鼻子拱一拱小狼，小狼沉住气不动，尽管狗是狼的近亲，但对小狼来说狐狸仍旧是陌生的。狐狸把这“小玩具”嗅来嗅去，满脸狐疑。

我清清嗓子，学着母狼呼唤小狼的声音哼着：“呜、呜、呜……”

小狼两眼猛然睁开，一骨碌就翻身站了起来。

狐狸见这毛绒玩具突然活过来，吓了一跳，赶紧退开两步。小狼甩甩小嫩腿，摇摇晃晃地从纸箱子里爬出来，抖了抖一身的绒毛东张西望，四处巡查这个新环境，狐狸马上像跟屁虫似的嗅着小狼的屁股跟前跟后，嗅完一通还扭头新奇地望着我，仿佛在问：“他是干什么的？这也算是狗吗？”

小狼和狐狸一前一后绕画室兜了一圈，相安无事，小狼绕回我身边，我疼爱地摸了摸他只有拳头大小的脑袋：“小家伙，以后这里就是你的家了。”

猛然间，我感觉到一阵异样的目光向我袭来，扭头一看，狐狸变换了先前新奇戏谑的表情，改用一种充满妒意的眼光死盯着小狼，又顺着